

中国职工保险互助会北京办事处

中互京字〔2022〕84号

关于 2022 年度暖·互助《在职职工医疗互助保障计划》超封顶线职工互助金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代办处（经办机构）、基层工会：

根据暖·互助《在职职工医疗互助保障计划》的工作安排，现将 2022 年度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超封顶线互助金申报工作的要求通知如下：

一、2022 年超封顶线职工申报材料

1. 《2022 年超封顶线职工单位补充保险报销情况反馈表》
（以下简称《情况反馈表》）

超封顶线职工的基本信息及超封顶线以上“自付一”金额已在《情况反馈表》中自动生成。各基层工会应在“暖·互助超封顶线申报系统”中，将超封顶线职工的申报信息，包括“是否在职”、“是否申报”、以及“企业补充保险、社会医疗救助、特困人员重大疾病医疗救助等情况的报销比例或金额”等事项，填写完整后，下载打印《情况反馈表》，并签字、盖章，上报至上级单位工会。

2. 基本医疗保险原始单据

(1) 《情况反馈表》中超封顶线以上“自付一”金额在1万元以内(含)的职工,无需上报原始单据,由基层单位按要求填写《情况反馈表》并由职工本人签字确认。

(2) 《情况反馈表》中超封顶线以上“自付一”金额在1万元以上的职工,需提供职工原始单据或相关证明(门诊需提供《北京市门诊收费专用收据》,住院需提供《北京市医疗保险住院费用清单》),由基层单位按要求填写《情况反馈表》并由职工本人签字确认。

(3) 不能提供相关资料或放弃互助金申报的职工,基层工会按要求填写《情况反馈表》后,由职工本人签字确认。

(4) 互助金在500元以内(含)的,无需进行超封顶线申报,系统自动核算,直接打款。

二、工作要求

1. 2023年1月15日起,各代办处(经办机构)、局总公司以及各基层单位工会可直接进入北京办事处保险业务系统进行线上申报工作或通过北京办事处官网“通知公告”中本通知正文下方链接,点击进入“暖互助超封顶线申报系统”进行线上申报工作,按要求填写超封顶线职工“申报信息”后,上报当前结果至上级单位工会。同时,下载打印《情况反馈表》,并签字盖章。将纸质表格同时上报上级单位工会,进行线下申报工作。

2. 《情况反馈表》中需要填写的项目请务必填写完整、清晰,各相关部门即基层单位工会、补充保险人事(或负责)部门、代办处(经办机构)或局总公司工会均需加盖公章,填写经办人员姓名及联系方式。

3. 由各级工会审核并确认职工申报的相关资料，资料准确无误后，请务必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前上报至办事处，逾期不报视同放弃。办事处审核后将于 2023 年 3 月底完成互助金给付工作。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 潇 陈 征

联系电话：83570059 67682932

